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深圳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签署《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通讯”或“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竞得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编号T208-0049土地使用权，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发布的《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经过竞争性谈判，公司初步选定深圳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科”）为公司提供T208-0049宗地的开发建设、销售、运营等服务，并于2017年12月25日与万科签署《意向书》。

一、《意向书》主要内容

1、万科同意自《意向书》签订之日起5日内（最迟不晚于2017年12月31日），万科向公司支付到账意向金人民币17.71亿元。

2、《意向书》签订之日起30日内，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正式协议，意向金将转为正式协议项下的交易款，如双方未能签订正式协议，则公司将根据《意向书》的约定处理相关款项的退还事宜。

3、因《意向书》的履行所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T208-0049宗地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4、《意向书》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万科基本情况介绍

1、公司名称：深圳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辜庆永

3、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万元

4、住所：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环梅路33号万科中心总部大楼5楼

5、经营范围：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务（不含专营、专卖、专控产品）；酒店管理；会议服务；餐饮服务（分公司经营）；房地产开发咨询服务；文体场馆经营；房地产经纪。

6、企业信用情况：经查询，该公司未列入失信企业名单。

万科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后续公司将就 T208-0049 宗地的开发建设、销售、运营等服务的
具体事宜与万科进行协商谈判，谈判事宜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6 日